

# 一周微评论

## 【让公平正义更加可触可感】

全国两会期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以下简称“两高”报告)系统回顾和总结了过去一年的工作进展和履职效能,有力彰显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坚定决心和务实行动。

这是一份沉甸甸的成绩单,“两高”报告中每一个翔实的数字,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注脚,也是保障人民幸福安康的缩影,依靠法治解决各种社会矛盾和问题,就能让公平正义更加可触可感。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更高需求”“切实担当助推全面依法治国新征程法治责任”……这是“两高”报告中提及的工作目标,也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前进方向。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秉持法律这个准绳、用好法治这个方式,就一定能为法治昌明、国泰民安提供更加坚实的保障。

## 【三个关键词读懂政府工作报告】

一份政府工作报告,犹如一份施政纲领。读懂政府工作报告,就是读懂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方向及行动路线。读懂今年政府工作报告,需要读懂三个关键词。

应读懂“形势”。过去一年,“8.1%”的经济增长堪称“优秀成绩单”。更应看到,2022年,更加复杂形势下要展现新作为,则需要付出更加艰苦的努力,直面问题挑战,增强忧患意识,方能不负期待。

应读懂“行动”。一系列宏观与微观、稳与进、立与破相结合的政策,在报告中清晰可见,要求各地各部门进一步细化成符合本地发展实际的路线图、施工图,以若干实干创造新的发展业绩。

应读懂“信心”。越是面对困难,越要坚定信心,越要真抓实干。当政府决心与百姓信心实现双重叠加、双向发力,我们就有了战胜任何艰难险阻的勇气、智慧与力量。

## 【保障民生要不断接力】

悠悠万事,民生为重。“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民生问题”。透过政府工作报告,今年民生工作的着力点和侧重点清晰地呈现在面前。一件件稳中求进的工作部署,一个个清晰明确的任务目标,都在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一系列富有针对性的政策举措,展现出党和政府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坚定决心。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在医疗卫生服务方面,政府将继续加大投入;在加强社会保障和服务方面,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继续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不断的接力点。相关工作的着力点或许会随着问题的逐步改善和解决而改变,但不变的是,党和政府一切工作的出发点都是以人民为中心。

## 微言快语

### 让种粮农民拿到更多“真金白银”

一份补贴“大礼包”正在派送至种粮农民手中。近日,中央财政下达资金200亿元,再次对实际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补贴,以缓解农资价格上涨带来的种粮增支影响,稳定农民收入,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

《广州日报》:吃粮不忘种粮人,我国能以占世界9%的耕地,养育世界近1/5的人口,靠的正是无数辛勤劳作的农民。今年以来,农资价格出现明显浮动,对农民种粮收益产生一定影响。而中央财政在财政收支形势面临紧平衡的压力下,又一次性拿出200亿元的补贴资金,这份“真金白银”显得沉甸甸,且诚意满满。

《陈文杰》:不让“衣食父母”为衣食发愁,更要进一步健全农民种粮收益保障机制。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种粮补贴占农民收入比重并不高。要将钱花在提高生产技术上,突破当前的粮食生产瓶颈,全面提高粮食生产效率,让农民多获利、多得利,从而充分激发农民种粮积极性。



眼下,正值春季招聘季,冠以“元宇宙”之名的招聘十分火热。业内人士指出,一些“元宇宙”岗位的需求描述模糊,部分企业以高薪为噱头“蹭热度”,劳动者择业时既要抓住机遇也要谨慎判断。

沈海涛

## 让生命的绽放“在温暖中永恒”

□付彪

微观点:北京冬残奥会将“生命的绽放”照亮残健融合的道路,有爱无碍的美好世界将“在温暖中永恒”。

北京2022年冬残奥会闭幕式为“中国与世界的这场‘冰雪之约’画下完美句号。闭幕式的主题为“在温暖中永恒”,以特殊装置配合主视觉形象“同心圆”,在记录9天赛事感人瞬间的同时,永远保留“双奥之城”的伟大时刻。

北京2022年冬残奥会,以“生命的绽放”为主题开幕,以“在温暖中永恒”为主题闭幕,都是为了表达残疾人自强不息的动人故事,展现残疾人生命闪光的感人瞬间,传递“一起向未来”的正能量。

冬残奥不只是一场体育盛会,更是一次对生命的诠释。正如有网友说,下肢残疾,便坐下身,立起灵魂,展露锋芒;没有手臂,便以滑雪板为翅膀,追逐梦想……残疾人运动员对生命的诠释,无不令人感慨。这不仅激励和引导更多残疾人不放弃、

不放弃、不屈服、不妥协,不断向命运挑战,活出精彩的人生,还可以鼓舞和鞭策所有健全人,要努力奋斗。

冬残奥不仅仅在于争金夺银,更在于体现残奥精神。中国体育代表团在此次大赛中,取得历史性跨越。赛场上,中国冬残奥健儿每天都在向世界讲述自强不息的故事,展现超越自我、挑战极限的意志品质。自幼失去双臂的孙鸿胜,将顽强意志化为“隐形的翅膀”;32岁的杨洪琼包揽残奥越野滑雪女子短、中、长距离3个项目坐姿组冠军,成为中国代表团首位单届冬残奥会“三冠王”,她在赛后表示:“不管遇到什么困难,都不要轻易放弃!”

冬残奥的意义远超越竞技本身,更需要让这份温暖永恒延续。“通过残奥运动,构建包容性世界”,这是残疾人运动的愿景。在冬残奥会赛场上,

健全人领滑员引导视障运动员前行,共同拼搏;中国代表团残奥越野滑雪运动员蔡佳云,赛后主动帮助其他选手卸下雪板;中国队选手边静击败对手夺冠后,看到对手离开比赛台不方便,主动上前帮助她推轮椅;从北京到张家口,从主媒体中心到竞赛场馆,9000余名志愿者汇成一道道美丽的风景……一句句问候、一声声喝彩、一张张笑脸,勾勒出一幅残健融合的动人图景。

北京冬残奥会不是短途的旅程,闭幕也不是精神上的告别,它已将“生命的绽放”照亮残健融合的道路,有爱无碍的美好世界将“在温暖中永恒”。正如北京冬残奥会开闭幕式导演沈晨所说:这份精神,这份人文,还在不断地持续着,不断地传承着。

## “云调解”,消费维权新模式

□戴先任

微观点:促进消费者与商家和谐共处,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要多一些“云调解”模式,畅通、优化与拓展消费纠纷调解渠道、消费维权渠道。

网购消费,异地维权怎么办?来回跑腿,小型消费纠纷能否更高效调解?日前,武汉市场监管部门首次利用“12315云端调解室”,成功助力消费者异地维权。

消费纠纷非常常见,很多消费纠纷不用走到诉讼法律的地步,但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缺乏畅通的沟通渠道,没有市场监管部门作为“中间人”更好地居间调解,往往导致消费纠纷处理极端化。对此,有必要开辟更多多元化的消费纠纷调解渠道,给消费者与商家更多“坐下来谈”的机会,也能更好为相对弱势的消费者“撑腰”。

武汉市场监管部门推出的“12315云端调解室”,就是通过网络技术,让

消费者与商家“云见面”。就算双方谈不拢,监管部门也可以推动双方通过法律渠道解决问题。这样有利于在法治框架内解决消费纠纷问题,也有利于降低消费者的维权成本。

“云调解”的好处还有不少。如当前疫情呈现多点散发态势,中高风险地区见面并不方便,还可能增加交叉感染的风险,设立“云调解”平台,能满足疫情期间减少见面的需求,又能促进商家与消费者之间进行有效沟通,有利于达成共识。另外,一些地方异地维权、网购维权渠道并不畅通,比如不少外地游客在遭受强买强卖后只能选择哑巴吃黄连,“云调解”有助于助力消费者异地维权、网购维权。

开通“云调解”渠道,保护消费者权益,让市场监管部门为可能权益受损却投诉无门的消费者“撑腰”,这对一些无良商家也能起到较好的震慑作用。目前一些消费领域,维权仍有诸多难点与痛点,消费维权难题亟待破解。提高消费者满意度,保护好消费者权益,畅通消费纠纷调解渠道也就显得尤为重要。

要化解消费纠纷难题,更好保护消费者权益,促进消费者与商家和谐共处,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就要多一些“云调解”模式,畅通、优化与拓展消费纠纷调解渠道、消费维权渠道。

□叶金福

微观点:只要物管部门和高层业主都能用好“法”“情”“利”这三招,老旧小区加梯将不再是一道难题。

今年全国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再开工改造一批城镇老旧小区,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和适老化改造”,多位代表委员也为此建言献策。然而,老旧小区“加梯”之路并非坦途。自2019年至2021年底,全国仅完成老旧小区电梯加装不到2万部。“加梯”之路卡在哪里?

由于同住一幢楼的住户对各自利益考虑的分歧,“加装电梯”往往难以达成“共识”,经常遭遇“一楼反对”的困局。而“一楼反对”的理由也“振振有词”,不外乎是一楼不用乘坐电梯、影响采光、电梯噪音大、占用楼道空间等原因。因“一楼反对”而导致加装电梯“搁浅”的事例已屡见不鲜。

那么,老旧小区“加梯难”如何破解?笔者以为,需用好“三招”。首先,需用“法”说理。根据《物权法》第76条规定:“改建、重建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应当经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且占总人数三分之二的业主同意。”物业管理部不妨通过普法的方式,让反对者认识到小区加装电梯是符合法律规定的合法行为,从而使其从法律的角度同意并支持小区加装电梯。

其次,需用“情”说理。大家同住一幢楼,低头不见抬头见,和睦的邻里关系是最重要的。如果邻里之间仅仅为了“加装电梯”的分歧而闹出一大堆的矛盾和纠纷,显然是不明智的选择。因此,要从邻里“情”入手,对反对者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使反

对者从“情理”的角度同意并支持小区加装电梯。

其三,需用“利”说理。加装电梯对一楼住户而言,显然是“弊大于利”,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因此,在加装电梯时要考虑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比如采取永久免缴物业管理费,或拿出一部分电梯使用费给予补贴等,让一楼反对加装电梯住户也能从加装电梯中获得一定的经济利益,从而同意并支持加装电梯。

笔者相信,只要物管部门和高层业主都能用好“法”“情”“利”这三大“实招”,老旧小区加梯将不再是一道难题。

## 不能让私人影院上演“脱管片”

□李英锋

微观点:只要相关监管部门瞄准私人影院的经营特征找准监管切入点,并依法采取对应的监管措施,形成监管合力,就能把私人影院管起来、管到位,就能把私人影院推入健康有序发展的法治轨道。

有媒体报道,有少数私人影院提供住宿服务,却不需要出示身份证。这就造成了一些未成年人在没有监护人陪同的情况下进入私人影院娱乐、住宿。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江苏建湖县天和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理事长鲁曼提交了一份关于加强私人影院监管的提案。她说,私人影院处于监管空白,存在安全隐患,会滋生一些青少年相关的犯罪行为。

和电竞旅馆一样,私人影院也是一种多向经营混合体,一种新业态。私人影院具有功能复杂性和经营范围交叉性、模糊性等特点,并不是影院或旅馆的典型业态,并不完全对接、契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制的调整规划范围,因而,不少地方的监管部门对私人影院的经营定性出现了分歧,不清楚该由谁管,不明白该怎么管。而监管理念的模糊又直接影响了私人影院的监管行动,以至于监管出现了漏洞和缝隙,出现了“多不管”地带,处于一种“脱管”状态。

私人影院的电影放映、住宿等经营业务都不是普通业态,需要办理相关许可,比如电影放映需要电影放映许可证,住宿需要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两者都需办理卫生许可证、消防检查意见书等手续。私人影院未办理任何手续,“裸身”经营,成了无许可、无营业执照、无监管的“三无影院”,也背离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触碰了法律底线,极易滋生健康安全隐忧和侵权风险。

私人影院的很多消费者都是未成年人。《未成年人保护法》第57条规定:旅馆、宾馆、酒店等住宿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或者接待未成年人和成年人共同入住时,应当询问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联系方式、入住人员的身份关系等有关情况;发现有违法犯罪嫌疑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并及时联系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私人影院处于“脱管”状态,经营者并未履行身份验证、询问未成年人父母联系方式以及犯罪嫌疑报告等义务,给未成年人住宿提供了非常“宽松”的环境,也给强奸、吸毒等违法犯罪行为以及酗酒、吸烟等不良行为提供了温床。在这样的环境中,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受到侵犯的风险系数明显升高。一些私人影院的片库中包含大量恐怖、暴力影片,针对未成年消费者没有限制,不利于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

同时,一些私人影院开设在公寓楼、居民区内,内部空间狭小、密闭,缺少消防设施、安全通道和逃生通道标识,存在明显的消防安全隐患,一旦发生火灾,后果不堪设想。

当务之急是,各地文旅、公安、应急管理、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针对私人影院建立联合监管机制,全面排查私人影院的经营情况和证照办理情况,摸清底数,并会商确定私人影院的主体性质和经营范围,参照特种行业管理模式和标准明确私人影院的经营门槛和监管责任分工,保障私人影院符合电影放映、旅馆等经营属性的多元法律要求和许可登记要求、监管要求。对于具备一定条件、能够规范的私人影院,责令整改,督促引导其办理证照,严格履行法律责任,合规经营;对于不具备整改条件的私人影院或出现问题较多、出现问题较严重的私人影院,则予以取缔。

不能让私人影院成为“私设影院”“脱管影院”,不能让私人影院上演“脱管片”“隐患片”“侵权片”。只要相关监管部门瞄准私人影院的经营特征找准监管切入点,并依法采取对应的监管措施,形成监管合力,就能把私人影院管起来、管到位,就能把私人影院推入健康有序发展的法治轨道。

## 纯文学创作需要扶一把

□吴学安

微观点:提高纯文学期刊和报纸副刊上的稿酬标准,是鼓励更多人从事文学创作、进而构建文化强国的重要举措。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阎晶明提交了《建议提高基本稿酬标准激发作家更多创作动力》的提案,此事经报道后引起广泛热议。

目前的基本稿酬标准,是2014年由国家版权局等部门制定的,原创作品千字80元至300元。虽说这个稿费标准较之前有一定的提升,但实际上作家们的收入却在缩水。因为这些年来,物价水平不断提高,而稿酬标准却始终没有跟上物价上涨的步伐。

究其原因在于,当前绝大多数文学刊物生存压力大,稿酬方面多处于有心无力的状态。很多热衷写作的人只能把它当成一份副业,靠稿酬赚些茶水钱成为常态。

稿酬难涨有一个很尴尬的原因,就是其他文化产品可以靠涨价转嫁给消费者,而纯文学作品靠涨价提高作者稿酬,无异于自找绝路。然而,文学创作需要耗费大量的体力和心力,从事文学创作的人,需要将更多精力放在文学内部的探索中,而不能完全为了市场而写作,更不能跟着流量走。

文学对社会、对文化建设有着长远的影响,很多经典的文学作品,其社会价值乃至商业价值,需要在多年后才能显现。如刘慈欣的《三体》在发表之初,并未有今天的影响力。高稿酬,不一定能直接造就文学精品,但能吸引更多的人加入到文学创作群体,让他们更加积极地发挥创造力。从这个意义上讲,提高稿酬标准,是一件关乎文化事业繁荣的事。

提高纯文学期刊和报纸副刊上的稿酬标准,是鼓励更多人从事文学创作、进而构建文化强国的重要举措。纯文学跟着资本和流量走,光靠市场的作用调节,恐怕也有悖纯文学自身的发展规律。眼下,国内一些城市为发展文化事业,为实体店提供补贴,这不仅让大量的实体店得以存活下来,也为城市增加了文化气息。同理,财政对纯文学刊物的支持,也可以采取类似的方式。因为纯文学创作往往与市场潮流无直接关系,而是一个社会公益事业,像教育一样,确实需要政府的财政扶持。